



女国男儿泪

——林琴南传

朱碧森 著

• 传记文学丛书 • 传记文学丛书 • 传记文学丛书 •

• 传记文学丛书 •

女 国 男 儿 泪

林 琴 南 传

朱碧森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女国男儿泪

——林琴南传

碧 森 著

•
中国文联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北京隆昌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850×1168毫米32开本11.25印张4插页242千字

1989年9月第1版 1989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ISBN 7-5059-0361-6/I·230

定价：5.65元

目 录

卷一：穷困与奋发

楔 子.....	2
第一章：荔枝书卷同滋味.....	8
第二章：百姓名家皆吾师.....	20
第三章：渡海经商多恶浪.....	37
第四章：回乡尽职真孝情.....	48
第五章：人生交友凭肝胆.....	72

卷二：国仇与家难

第六章：榕城痛哭国运厄.....	100
第七章：马江怜惜茶花女.....	128
第八章：明志西湖补柳翁.....	151
第九章：祭心孤山庚子事.....	172
第十章：译书愿为叫旦鸡.....	187
第十一章：赠图恨送归隐人.....	215

卷三：革命与守常

第十二章：天津避难辨形势.....	236
-------------------	-----

第十三章：京畿闭门谢官场·····	258
第十四章：九谒崇陵恋旧主·····	281
第十五章：七十寿日写平生·····	308
第十六章：文白之争终身憾·····	329
尾 声：·····	350
后 记：·····	357

卷一 穷困与奋发

楔 子

有关一个人的故事，通常总是这样开始的：某年、某月、某日诞生于某地。

我们的主人公出生时实在平常，他的一生的故事也就只能用一般化开头：

公元1852年11月8日，即清咸丰二年壬子九月二十七日^①，福州城东莲塘一间破旧的小屋里，一个小生命哇哇堕地了。

这家人也许沉浸在新生儿带来的欢乐中，他们终于有了第一个儿子，可以担负起祖祖辈辈视为第一件大事的“传宗接代”的责任了。也许他们又不免困惑，怎样来抚养这个小小的生灵呢？

男主人姓林，名国铨，字云溪，娶清太学生陈元培之女陈蓉为妻。从始祖对墅公由金陵迁来福建，到他儿子这一代，已是第十辈了。祖上世代耕田，到云溪公的父亲时，才搁下农具做起小本生意。想起小时的事，云溪公不禁心寒。那时父亲将每月挣的钱都如数交给母亲，自己在外头一天只吃两顿饭；母

① 书中时间，除注明者外，辛亥革命前为阴历，辛亥革命后为阳历。

亲和大姑还做针线活挣点钱补贴家用，仍无济于事。家中每天晨夕两餐米粥，父亲先取稠的给祖母吃，然后再喂还在母亲怀中的儿子，剩下的才是母亲和大姑的份儿。他自己十三四岁时也开始经商，家境稍有好转。如今祖母和父亲都年老了，他要独自支撑这个家，要哺养这命根子，难呵！

林家的祖宅莲塘地处城郊，依傍琼河，水清木秀，景物幽美，但它遮掩不住林家的穷困。他们的三间小屋，泥墙斑驳，木板干裂，只能勉强棲身。云溪公决心为儿子挣一份家业。不久，他谋到一份挣钱多点的差事，亲了亲儿子嫩嫩的小脸蛋，便动身随盐官到闽北建宁办盐务去了。

过了两年，他果真积攒了一些钱，在福州城内玉尺山典得一套房屋，全家便搬到这里居住。

福州有“三山现三山藏三山看不见”之说，屏山、于山和乌山三足鼎立城中，而罗山、冶山、玉尺山隐匿于闾巷里。玉尺山即隐在光禄坊内。宋朝时，福州郡守程希孟游览坊里的玉尺山，在宛如峭壁的一块大石头上题诗。因程希孟官至光禄卿，后人称其题咏处为“光禄咏台”，这条坊便叫“光禄坊”。玉尺山树木葱茏，点缀些楼台亭阁，又有塘中浮萍、水上石桥，格外幽雅宁静。小儿子能在此处玩耍、读书，云溪公觉得总算没亏待他了。

云溪公能预料到，他的儿子将来会成为大名人吗？这曾经以自己的名字震动过一代人的心灵，又曾被后代某些人讥笑嘲骂过的人，就是近代史上可以说是绝无仅有的不懂外文的翻译家林琴南。他又是一位杰出的古文家和画家。

琴南是他的字，单名纾。幼时，父母、老师、朋友、邻

居，各以自己的喜好，称呼他为群玉、徽、秉辉……

后来随年龄的增长、境遇的变化，他又自号畏庐、冷红生，六桥补柳翁。清末民初，又有践卓翁、蠡叟、餐英居士、射九等晚号、笔名。够多的名号，反映了他心绪的波动。

他的性格丰富复杂，因而被不了解他的人视为怪人，从性情到行为，都怪。他脾气躁烈，稍不顺心，便张口骂人，骂跑了不少朋友、学生；可他又真诚待人，为朋友真可谓两肋插刀，不管是被他骂过的还是骂过他的，谁都不得不尊敬他，佩服他。他不信鬼神，讥讽迷信；父母病危时，却又烧香跪拜，祈祷上苍。信守传统道德，连妇女梳个新发式穿件短裙他都要嘲笑；同情风尘女子，提倡办女学尊重女权的也是他。他痛哭流涕，呼吁救国，宣传维新，拥护变法；可对义和团运动却不理解，对辛亥革命表示失望。他以翻译小说为世人瞩目；却不喜欢别人称赞他为“译才”。有人称他为“译界之王”^①；可又有人指责他的译著，认为“这种译本还是不读的好”^②。“他于新文化运动的功绩就象哥伦布发现新大陆”^③，有人这么评价；他是新文化运动的反对派——不少版本的现代文学史这样记载……

如果真有人请他填履历表、写自我鉴定，象我们今天常做的那样，不知他该怎样落笔。我们能为他做结论么？假如能，也只因为他已无法再写文章为自己辩解了。

他的怪，他的不同寻常，有人说是诞生哺育了他的地域赋予的，这个断言不一定全都在理，但也不是没有一点合理的成分。

①②③ 均见寒光《林琴南》。

福州城就有许多不可理喻之处。两千多年来，代代统治者在
此建城，汉代建“冶城”，晋代建“子城”，唐代建“罗城”，五代建
“夹城”，宋代又建“子城”，明代复建“府城”，地盘一次次扩大，城
墙一次次拆迁，旧的废了，筑起新的。筑墙的目的，不外乎抵御外
来的袭击，就如举世闻名的万里长城。但外来的力量高墙总挡不
住。早在元代，马可·波罗的游记中就有关于福州的描写：

“这城的一边有一条一迈耳宽的大河。河上有一座美丽的
桥，建筑在木筏上面，横跨河上。许多船只，航行在这河上。……
珍珠、宝石的商业很盛，这是因为有许多船从印度载着商人，来
到这里。”^①

中英鸦片战争之后的福州，在列强的兵舰炮火下成为“五
口通商”的口岸之一，则是世人皆知的。许多国家的领事馆、
行商别墅、教堂会馆纷纷设立在这里，对着无可奈何的城墙。

不管怎样，筑墙围城总是大一统愿望的象征。事实恰恰
是，当时的福州城一分为二，属闽县和侯官两县分管，以南街
为界线，街东闽县地界，街西是侯官属地；又有南北之分，南
门兜以南属闽县，鼓楼以北属侯官。“译才并世数严林”^②中的
另一位严复就是街那边的县府管辖的侯官县人。两个县的县令
在同一城设堂，常有唇齿之磨擦，不断发生纠纷。1913年两个
县才合并为一，各取一字作县名称闽侯。1946年成立福州市。
内里争斗频繁，高墙便似虚设，如同万里长城终于挡不住异族

① 转引《八闽纵横》71页。

② 康有为答林琴南绘《万木草堂图》诗，见朱羲育《贞文先生学行记》卷一
第6页。

的侵入。又封闭又开放的阵式形成，新的各种文化、各种观念，以至各种商品、各种生活方式等也就与固有的抗争着、并存着，新旧中西，又斗又合，此伏彼起。

福建又称“闽”，全省就是个又闭塞又开放之地。武夷、杉岭、鹭峰、戴云、博平岭、太姥山……几道大山脉，隔断了闽地与中原的联系，也将自身分割成一个个小世界。汉代被封为闽越王的勾践子孙无诸、乃至唐亡五代兴时的“闽国”创始者王审知，都曾将中原文化带入闽地。然而终不能与中原同步，闽地的方言与南曲，均保存着唐时古音，通过闽地方言可考证古汉语四声，南曲则因它的音调和乐器之古被称为“音乐活化石”……山海苍茫中的闽地，自周代就被视为不开化的民族居住之所，《周礼·职方》有载“四夷、八蛮、七闽、九貉、五戎、六狄”。汉代许慎《说文解字》说：

“闽，为东南越蛇种。”地处亚热带的福建，丛林山莽中多蛇出入，居住此地的古代氏族便以蛇为图腾崇拜。直到清代，当地仍立有蛇王庙，每逢蛇生日，则村人到处抓蛇，供之庙中。人被蛇咬了，就到庙中向蛇王告状。在这块土地上，无疑刻有深深的落后的印记。

可是，在近代，资本主义萌芽也在这片土地上较迅速地发展。省内三个较大城市福州、泉州、厦门都面临大海，从彼岸吹来的风总是阻挡不住的。古代著名的港口城市泉州，唐时就与非洲和中东一些国家有贸易往来，到了宋元之交，更以“刺桐港”闻名中外，成为世界最大的贸易港口之一，亚非各国船只云集。不仅商人，一些传教士和文化人也纷纷登岸。著名的印度僧人拘那罗陀、意大利旅行家马可·波罗、中世纪世界四

大旅行家之一的摩洛哥的伊本·巴多他、德国考古学家艾克等都是首先从这里进入中国的。在福州自古就较发达的造船业，又使这里的人易于走向世界。明代郑和七下西洋，都在福州附近的长乐停泊，整顿船队。“海上丝绸之路”是与福建的港口紧紧相连接的。

近代的福建，也出现了几位走在前头的思想家，如明代的李贽，如清代第一个开眼看世界的中国人林则徐……

闽人还有个令人奇怪之处，成就突出者往往是那些离乡背井或飘洋过海的游子。有人说，这因为他们将闽人在闭塞的出生地形成的刻苦精神与在广阔世界的见识结合在一起了。事情或许不会这么简单，要解开的还是个谜。

历史就是一个谜。历史人物也是一个谜。任何简单的论断都无法解释历史，也无法评判人物。何况林琴南出名的怪，何况他的名字又曾被人涂抹上各种色彩，何况他经历过的历史事件那样多，从中日战争、戊戌变法、义和团起事、八国联军进攻北京，到辛亥革命、袁世凯称帝、张勋复辟，以及“五四”运动……

让我们循着他踏在历史上的足迹，走进他的生活，走进他的内心。我们也许会发现真实的他，发现真实的自己，发现生养每一个中国人的土地，发现我们民族还在继续着的痛苦与欢乐，悲剧与喜剧……

第一章 荔枝书卷同滋味

一间老屋，歪歪斜斜地立在古榕树浓重的荫影中，鸱鸢的悲啼与飒飒凉风震得薄薄的窗纸沙沙作响。屋内，母亲和姐姐在油灯下刺绣织布。一位少年，坐在小竹椅上，就着忽明忽灭的灯光，低声诵读。他读得那样专心致志，不觉得夜已深了。直到午夜，织布机的吱呀声和低微而清楚的读书声仍交织着，延续着……

到了耄耋之年，这在年少时不知重复了多少次的情景，林琴南仍历历在目，用凝重而深沉的笔作文写画，再现了出来。

苦难迎接着人生，人生就是向苦难的挑战。林琴南度过了襁褓与摇篮中不知愁苦的日子，到稍稍懂事——五岁——今日儿童刚够上幼儿园的年龄，家庭遭遇了一次突变，本来就不富足的生活益加困顿了。

他的父亲云溪公租了两只船，运盐到建宁。在险滩急浪中，盐船触礁沉没，将林家刚刚熬得的小康家业付之流水。云溪公倾尽家中所有赔偿损失，才免吃官司。林琴南的祖母很看得开，劝慰儿子说：“碰到这样的事，天意啊。我年轻时过惯了贫穷的生活，现在老了又陷入困苦，不过回复到过去的样子罢了，我

不怕吃苦，你也别过于伤心。”话是如此说，一家人的吃穿又从何处来呢？云溪公无法，狠心离别家乡，渡海到台湾经商。经商又谈何容易！云溪公在那里人地两生，开始无一文钱寄回家，后来才有些许汇款。

家中奇穷，三餐无着落，母亲和姐姐只好象当年的祖母与长姑一样，替人做针线活度日。入不敷出，几乎每月都要有五六天断炊。外祖母疼爱可怜的小外孙，将林琴南领到了自己身边抚养。

一 祖辈之训

外祖母郑太孺人家在福州龙山巷。

盛夏，荔枝熟了，红玛瑙般的果实象一簇簇火苗，耀得人眼睛发亮。醇厚的香味随风飘荡，沁人肺腑。林琴南外祖母家的邻居有一片千株的大荔科技园。邻居家的孩子剥开荔枝的红壳，露出玉一样晶莹的嫩肉，津津有味地送进嘴里，吐出黑红乌亮的果核。小琴南望着这一切，嗅着阵阵香风，不免馋涎欲滴。他平日最喜欢吃甜果。几个与他差不多年纪的表兄弟，也瞪着直勾勾的眼，将手指含在嘴里。郑太孺人家也不富裕啊！

郑太孺人从市场上回来了，招呼孩子们随她进了屋。她抖开了手中的布兜，数十颗红艳艳的荔枝把孩子们的目光吸引住了。他们欢呼雀跃，谁也没想到这是用典当衣服得来的钱买的。

看着吃得正香的小琴南，外祖母说：“孩子呀，你也算尝过荔枝的滋味了。荔枝树有千棵万棵，而味道只有一种。现在应

当知道别人吃荔枝时，也就是这种甜味罢了，没什么值得羡慕的。”

小琴南抬眼望着外祖母，不知听懂了没有。

郑太孺人接着说：“好孩子不愁没好东西吃，就怕胸无大志。”

后来的一切证明林琴南这时不仅听懂了外祖母的话，而且深深地铭刻于心了。待他有了孩子，常以这些话作为家训；待他在事业上有了长进，常自叹：“生平得力于太孺人之训者为多。”^①

郑太孺人疼爱外孙，但小琴南稍有过错，也决不纵容袒护。她常说：“小孩子不能以现在聪明还是愚钝来推测将来是否有成就，只是看他有无志气，而有无志气又看他羡慕什么。如果醉心于衣食的丰足，将来肯定碌碌无为。”

怎样才算有志气呢？外祖母循循善诱着幼小的林琴南：受穷的人几乎都不识字，要不受穷，就得读书，读了书才有本领。长知识就是长志气。

五岁那年，外祖母开始教林琴南读书识字，启蒙课本是《孝经》。

亲族中有善于相面的人，曾对温柔敦厚，安贫自处，从不向人诉苦的林琴南祖母说：“你们这样的家庭不会始终受穷困的。你相信我的话好了。”果然，过了不久，云溪公从台湾寄了钱来。虽少，实属雪中送炭，胜无多矣。于是，母亲想接孩子回家来住，不好意思再给郑太孺人增添负担。

① 《谒外大母郑太孺人墓记》，见《畏庐文集》第54页。

小琴南对外祖母感情很深，但也愿意回家。邻居的富家子弟看他穿得破烂，常欺辱他，骂他穷小子，他受不了这气。

回到家里，又恋着外祖母，林琴南常去看望老人。每次走到城中绿春酒馆时，他心中就会涌起一阵兴奋：离这儿不到两里地，就是外祖母的家啦。郑太孺人也常到女婿家看望外孙，有时一住数月。郑太孺人走时，她的女儿——林琴南的母亲在房中忍不住哭出声来。小琴南则牵着太孺人的衣襟，边走边哭。外祖母拿米糕哄他。米糕被他的眼泪鼻涕弄脏弄湿，不能吃了。母亲没办法，将他拉回家中，把门反锁上，太孺人才能依依不舍地离去。

郑太孺人去世后，每年春来寒食，秋来重九，总有一个青年背负畚箕，手持锄铲，穿过累累荒坟、块块丑石，走到她的墓前，劈去坟茔上的野草灌木，培好新土，摆上祭品，点燃香烛，跪地而泣。如此接连二十四年。

不用说，他就是林琴南。他不仅来为亲人扫墓，更为启蒙之师默哀。

在他心中，那一枚荔枝的滋味不会消失，那一番立志的训示永远铭刻心间。

人生在世，该怎样种树，该怎样摘果？

林琴南从幼年时代起，寻找和实践着自己的答案。

二 渴望读书

外祖母爱领小琴南上街。

那时的福州城没有一条象样的大街，居民住在坊巷里，据

说城内曾有四十九坊、六十多条巷。路是青石板和鹅卵石砌成的。夏天，人们喜欢拖着木屐上街，这样脚板既不会被太阳烤得灼热的石板烫了，又不会象穿鞋子那样捂得慌。木屐踏在青石板上敲击出清脆的响声，悦耳动听，有如一支回响不绝的歌。

这天，小琴南一步三颠，随在外祖母身后，饶有兴趣地听自己的木屐在地板上弹奏的音乐。脚步猛然停住了，一阵童稚的嗓音飘过来。他们经过的原来是一家私塾。琅琅的读书声要比脚步声好听多了。

郑太孺人见小外孙着了迷，让他近前去旁听，自己踱到路旁的树荫下歇息。小琴南走到窗户前，望着屋内与自己年纪相仿的小孩嘴整齐地张翕着，不觉也张嘴跟着朗读起来。人家念一个字，他也念一个字，跟了几遍，竟然记住了。待屋内的读书声停了下来，他高兴地跑到外祖母身边，嚷着：“我也会，我也会，我也要上学！”外祖母发了愁，女儿供不起，自己也无力交学费。“唉”了一声，拉起小琴南的手，慢慢走开了。

那一片读书声，在林琴南的耳边萦绕，赶也赶不走。吃饭时他怔怔地呆想，睡觉时他甜甜地做梦，无事时他倚在门前望着小巷的尽头出神。在那间教室里，也有自己的一张小方桌、一只小板凳就好了……

私塾老师如果知道自己的授课征服了一个孩子的心，该引为自豪。当然，他无法知道。只是有一天上课时，天忽然下起雨来。南方多雨，说下就下，行路人常常遭殃，老天常常被人埋怨。风还常常添乱，夹带着雨丝刮进敞开的门窗里。小雨霎时变成了大雨，老师忙放下课本，去关窗门。猛见窗下一个小